

# 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乐发改投资〔2022〕245号

---

## 关于中国精密模具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通知

乐清市港口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你们《关于要求调整中国精密模具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收悉。我局以乐发改投资〔2022〕30号文件批复《关于中国精密模具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原批复内容包括标准厂房建设工程、配套停车场改造提升工程、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临河路道路建设工程、虹三线（环城西路虹桥段）建设工程等。总投资估算142049万元。建设内容包括：

总用地面积717599平方米（折合约1076.40亩）；新建标准厂房面积约185981平方米，新建道路长度约6000米，新建道路面积约201600平方米，停车场改造约20000平方

米，配套用房改造提升约 30000 平方米，道路改造约 293500 平方米，生态提升约 158600 平方米，照明改造约 24000 平方米等，配套设施设备一项，智慧城市一项，设置停车位 1238 个，充电桩 124 个。

根据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单（收文号：20222766）市领导批示精神和你单位报送的工可调整文本（报批稿）及相关材料，原则同意将中国精密模具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予以调整，取消临河路建设工程，新增区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项目，同时核增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投资。调整内容如下：

项目建设内容含标准厂房建设工程、配套停车场改造提升工程、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虹三线（环城西路虹桥段）建设工程、区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等。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659999 平方米（约 990.00 亩）；新建标准厂房面积约 185981 平方米，新建道路长度约 3600 米，新建道路面积约 144000 平方米，停车场改造约 20000 平方米，道路改造约 445167 平方米，生态提升约 125600 平方米，照明改造约 20000 平方米等，配套设施设备 1 项，区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1 项，设置停车位 1238 个，充电桩 124 个。项目总投资估算不变，资金来源由市财政统筹解决，其余内容不变。

请接文后，严格按文件批复的内容，开展下一步相关工作。并做好与乐发改投资〔2022〕30 号文件批准该项目内容

的衔接工作。

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0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

抄送：乐清市人民政府、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乐清分局、市统计局

---

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印发

---

**项目代码：2201-330382-04-01-174995**